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5-048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 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96号）批复，公司于2025年6月以人民币12.18元/股的发行价格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共计106,732,348股，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1,299,999,998.64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0,629,936.1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289,370,062.4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6月26日全部到账，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2500464号）。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0.00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290,899,998.65元（其中包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1,529,936.18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并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募集资金存储、使用与管理。

(二) 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于2025年7月9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高新技术开发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博戈橡胶塑料（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戈无锡”）于2025年7月9日与保荐机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均严格按照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金额（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高新技术开发支行	1903020829200230952	566,009,999.41	清洁能源装备提质扩能项目
2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731900030710012	486,569,999.49	创新中心及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3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株洲分行	598983461120	238,319,999.75	新能源汽车减振制品能力提升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4	博戈橡胶塑料（无锡）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株洲分行	582083504461	0.00	新能源汽车减振制品能力提升项目

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博戈无锡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主要系募集资金尚全部存放于时代新材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尚未划转至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二）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3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半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8,937.0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注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清洁能源装备提质扩能项目	不适用	57,000.00	不适用	57,000.00	-	-	-	不适用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创新中心及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不适用	49,000.00	不适用	49,000.00	-	-	-	不适用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能源汽车减振制	不适用	14,000.00	不适用	14,000.00	-	-	-	不适用	2025 年 12	不适	不适用	否

品能力提升项目									月	用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0,000.00	不适用	10,000.00	-	-	-	不适用	-	不 适 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30,000.00	不适用	130,000.00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因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低于计划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该事项已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